

# 2025年公务车辆定点加油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ZDZJ25-QFG66110】

##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人】广东海洋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众得招标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5年10月11日

# 目 录

-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 第三章 评审流程与规定
- 第四章 投标费用
-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 第六章 合同书格式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各（潜在）供应商：

广东众得招标有限公司受广东海洋大学的委托，对2025年公务车辆定点加油项目（二次）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ZDJ25-QFG66110
- 2、项目名称：2025年公务车辆定点加油项目（二次）
- 3、预算金额：人民币800000元
- 4、采购项目内容：详见《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 二、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3、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 4、提供 2024 或 2025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6、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 8、投标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或《成品油批发经营批准证书》，

以及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招标文件公示时间

2025年10月13日至2025年10月17日共五个工作日，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的提交与受理详见《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十六、询问、质疑与投诉”。

### 四、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售价及方式

1、时间期限：2025年10月13日至2025年10月17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湛江市赤坎区人民大道北41-43号京基大厦办公楼1106

3、售价：人民币300元，售后不退

4、方式：

4.1、网上报名：供应商登入<https://www.gdzdbidding.com>“招标信息—下载中心”下载填写《获取采购文件登记表》，并进行线上缴纳标书款（收款人：广东众得招标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海滨支行；帐号：9550 8802 2381 0500 179），将《获取采购文件登记表》加盖公司公章的扫描件连同汇款底单一并发至电子邮件（gdzdzbg@163.com）到我公司。

4.2、现场报名：供应商登入（[www.gdzdbidding.com](http://www.gdzdbidding.com)）“招标信息→下载中心”下载并按要求填写及盖章《获取采购文件登记表》，凭表到湛江市赤坎区人民大道北41-43号京基大厦办公楼1106缴纳费用及获取采购文件。

###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11月4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开标地点）：湛江市赤坎区人民大道北41-43号京基大厦办公楼1106

3、投标文件提交受理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

### 六、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1.1、名称：广东海洋大学

1.2、地址：湛江市麻章区海大路1号

1.3、联系方式：0759-2396211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2.1、名称：广东众得招标有限公司

2.1、地址：湛江市赤坎区人民大道北41-43号京基大厦办公楼1106

2.1、联系方式：0759-2233086、2288979

## 3、项目联系方式

3.1、项目联系人：马先生、黎小姐

3.2、电话：0759-2233086、2288979

3.3、邮箱：gdzdzbg@163.com

## 七、公告（信息）查询：

1、广东众得招标有限公司网：（[www.gdzdbidding.com](http://www.gdzdbidding.com)）

2、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

3、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4、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注：一切公告（信息）按以上网站的内容为准，其他网站的内容无效。供应商应密切关注以上网站发布关于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若有）。

##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 一、项目需求一览表

序号	项目内容	服务期限	采购预算（元）
1	2025 年度公务车辆加油服务	1 年	800000

有关说明：

1. 投标人须对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2. 本用户需求书中所出现的工艺、材料、参数仅为方便描述而没有限制性，供应商可以在其提供的文件资料中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应优于或相当于本用户需求书的标准。投标人必须确保其真实性，如发现中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其中标货物，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 二、服务要求

#### （一）服务要求

##### 1. 采购内容

通过招标确定 1 个公务车辆加油服务供应商，设为定点加油站。合同服务期间，采购人到达本次招标确定的服务供应商加油站为公务车加油。

##### 2. 服务期限

从合同规定的时间起计算，合同时间为 1 年。

##### 3. 燃油标准

采购燃油分别为 95#汽油，0#柴油。

4. 在协议生效期内采购人使用标准 95#汽油、0#柴油应由中标人供应，采购人由于应急加油，可自行选择其他供应商加油站加油，具体数量以实际使用数量为准。

##### 5. 技术要求

投标人所提供的汽柴油，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环保要求及采购人的技术要求，投标人应为采购人提供一份 95#汽油、0#柴油（国 V 及以上标准）油质化验单和有效的油品来源证明文件，如采购人定期化验投标人所供油质不符合化验单标准，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更换油质达到原始的化验单标准或终止协议。

## （二）报价要求

采购人采购油品价格均按加油站当天国家挂牌价减去中标下浮额计算，请供应商在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具体内容包括：

1. 基准价格、投标下浮额；
2. 油品来源（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3. 采购预算

采购总额约 80 万元。其中 95#汽油约为 20 万元，0#柴油为 60 万元，最终按实际加油量结算。

## （三）加油要求及服务措施

1. 中标人应实行“一车一登记卡”加油的管理方式。
2. 中标人加油的管理系统应能实现与广东省公务用车管理平台数据对接，完成加油数据上传或录入。
3. 采购人车辆定点加油时，中标人应如实填写加油登记卡，经采购人司机核对后签名留存，作为结算依据。
4. 中标人应履行核对汽车加油的义务，受理加油时，要核对车辆型号和车牌号码；若发现加油车辆与采购人提供的车辆信息不一致，应及时与采购人负责人核实，在未确认时不予加油。
5. 中标人应拒绝正常加油以外的其他要求，不得套换其它物品或换取现金。
6. 若发生加油登记卡毁损或遗失，由此所造成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7. 中标人应按月向采购人提供加油有关数据、出具发票和移交加油登记卡等资料原件。

## 三、商务要求

### （一）相关要求

1. 加油服务供应商应具有与省公务用车管理平台数据对接技术资质。
2. 油品质量符合国家质量标准，所经销的油品全部从国家炼油厂、国有石油公司采购，禁止掺杂作假，以次充好。
3. 优惠互利。在国家有关部门规定零售价格的基础上，给予最大程度上的优惠。
4. 定点加油站选址。要方便采购人工作，减少成本，并方便大客车进出。
5. 守规矩。认真遵守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坚决杜绝一切不正当竞争行为。

### （二）供油价格及结算方式

采购方根据实际使用数量，经核对无误后通过对公账户转账到乙方账户。

1. 供油价格：服务期内中标人提供的95#汽油、0#柴油价格，按照加油站当日油品挂牌零售价（单位：元/升） $\times$ （1-下浮率）进行结算，最终结算金额以采购人实际使用数量计算。该价格包含单位货物价款、运输费、保险费用、税费以及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

2. 采购人采用先加油后付款方式，并确定专人负责油款和票据管理工作。按照转账形式通过银行将油款转入中标人对公账户。

3. 采购人每次采购燃油时，由中标人加油员按实际加油情况填写明细并由采购人司机核对后签名留存，作为月结燃油款依据。

4. 采购人当月公务车辆加油款项均按月结算，中标人在次月月初向采购人开具当月消费结算金额的有效发票，及提交车辆加油资料。

### （三）检验与验收

投标人提供的燃油必须符合国家质量认证标准和安全环保标准，如双方对燃油质量发生争议，可将货物送至具有资质的质量检测机构检测，若检测结果合格，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支付；若检测不合格，则检测费由投标人支付。



## 第三章 评审流程与规定

### 一、资格性审查

- 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性审查表。
- 2、在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不得进入评标环节：
  - 2.1、投标人的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2.2、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 3、通过资格性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不得评标。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3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4	提供 2024 或 2025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6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 及 中 国 政 府 采 购 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结论	
----	--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

3) 结论为“不通过”则该投标人不通过资格性审查，不得进入评标环节。

## 二、符合性审查

1、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在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投标无效，不得进入详细评审环节：

2.1、投标有效期不是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内有效。

2.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3、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2.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6、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投标无效的其它条款。

2.7、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有效期是否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b>90</b> 天内有效	
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无经评标委员会成员认定为投标无效的内容和条款	
结论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

3) 有半数以上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投标人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投标人不通过符合性审查，不得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环节。

### 三、评标方法和标准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并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评审、比较，并量化打分，最后根据各项得分之和计算出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名（综合得分相同时，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排名：①投标报价由高到低；②服务商务得分由高到低；如以上均相同，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推荐第一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3、评标委员会只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并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分别为价格评审、服务评审和商务评审。

4、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并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5、综合得分及其统计：将投标人的服务得分、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计算得出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6、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6.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6.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6.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6.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

### 四、价格评审

1、价格得分权重为30分。

2、价格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保留小数点后的2位数）：**价格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1 - 投**

标报价)×30（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高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高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XXXX”报价最高（相当于投标价格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如：投标报价XXXX 60%为报价最高，评标基准价为  $1-60%=40\%$ ，得满分；有投标报价为 50%，投标报价为  $1-50%=50\%$ ；以此类推。】

## 五、服务商务评审

- 1、服务商务得分权重为 70 分。
- 2、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的内容按 服务商务评分表 的要求进行评审，并量化打分。取各评标委员会成员服务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点后的 2 位数）作为该投标人的服务商务得分。

服务商务评分表

评审项	评审内容	分值
服务商务要求响应	<p>根据投标人对服务商务要求响应的情况进行评分：</p> <p>1、全部无负偏离得满分；</p> <p>2、负偏离总数≤10条的，得分=10-（负偏离总数*0.5）； 负偏离总数&gt;10条的，得分=10-5-5÷（条款总数-10）*（负偏离总数-10），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本小项最高得10分。</p> <p><b>【注：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对用户需求书逐条响应，说明响应情况，以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商务要求响应表》响应情况为准，不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符的视为负偏离。凡是标有序号的条款均以一项单独的条款计算，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扣分四舍五入小数点后保留2位有效数字。】</b></p>	10
服务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流程、服务人员、加油地点、方式及时间）进行评审，本项最高得12分：</p> <p>1、每包含上述内容一项得1分，最高得4分，无不得分；</p> <p>2、在上述内容的基础上进行评审：</p> <p>（1）方案契合项目特性，内容精细化，利于项目实施，整体内容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需求，得8分；</p> <p>（2）方案对应需求内容，保障项目正常实施，整体内容满足用户需求，得4分；</p> <p>（3）方案与项目关联性欠缺，要素与需求脱节，内容部分符合用户需求，得2分；</p> <p>（4）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p>	12
质量控制保障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控制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能力的供应保障措施、油品质量保障措施）进行评审，本项最高得12分：</p> <p>1、每包含上述内容一项得2分，最高得4分，无不得分；</p> <p>2、在上述内容的基础上进行评审：</p> <p>（1）方案契合项目特性，内容精细化，利于项目实施，整体内容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需求，得8分；</p> <p>（2）方案对应需求内容，保障项目正常实施，整体内容满足用户需求，得4分；</p> <p>（3）方案与项目关联性欠缺，要素与需求脱节，内容部分符合用户需求，得2分；</p> <p>（4）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p>	12
应急服务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对提供服务工作过程中的临时性（油品紧缺时的应对方案）、突击性事件（如自然灾害事件、公共卫生事件等）的应急预案及措施）进行评审，本项最高得12分：</p> <p>1、每包含上述内容一项得2分，最高得4分，无不得分；</p> <p>2、在上述内容的基础上进行评审：</p> <p>（1）方案契合项目特性，内容精细化，利于项目实施，整体内容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需求，得8分；</p>	12

	<p>(2) 方案对应需求内容,保障项目正常实施,整体内容满足用户需求,得4分;</p> <p>(3) 方案与项目关联性欠缺,要素与需求脱节,内容部分符合用户需求,得2分;</p> <p>(4) 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p>	
安全监管措施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监管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安全管理措施、安全监管培训)进行评审,本项最高得12分:</p> <p>1、每包含上述内容一项得2分,最高得4分,无不得分;</p> <p>2、在上述内容的基础上进行评审:</p> <p>(1) 方案契合项目特性,内容精细化,利于项目实施,整体内容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需求,得8分;</p> <p>(2) 方案对应需求内容,保障项目正常实施,整体内容满足用户需求,得4分;</p> <p>(3) 方案与项目关联性欠缺,要素与需求脱节,内容部分符合用户需求,得2分;</p> <p>(4) 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p>	12
同类业绩	<p>投标人提供2023年1月1日至今完成的同类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个得3分,满分得12分。</p> <p>注:投标人为分公司获得总公司授权,允许使用总公司业绩,须提供相关项目业绩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p>	12
合计		70

- 注:**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分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或有缺项的,该项评分按要求进行扣分或零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件。
- 2) 各评标委员会成员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 第四章 投标费用

### 一、投标费用

1、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本项目按下列标准下浮 20%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按预算金额计算：

预算金额（人民币/万元）	货物招标 （费率）	服务招标 （费率）	工程招标 （费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2.1、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如（货物招标）预算金额为 1000 万元，计算代理服务费如下：

100 万元×1.5%=1.5 万元                      （500-100）万元×1.1%=4.4 万元

（1000-500）万元×0.8%=4 万元

合计收费 = （1.5+4.4+4）\*（1-0.2）=9.9\*0.8=7.92 万元

2.2、代理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2.3、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划账的形式支付。

2.4、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无论因何种原因撤回、放弃中标资格或无法履行合同的，其已交的代理服务费均不予退回。

##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 一、说明

#### 1、适用范围

1.1、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招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采购活动。

#### 2、定义

2.1、采购人是指：广东海洋大学。

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众得招标有限公司。

2.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投标人是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5、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6、评标委员会是指：依法组建的负责本项目评标的工作小组。

2.7、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关键性和重要要求、条款、条件、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

2.8、重大偏离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服务内容，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益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调整纠正这些偏离将直接影响到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9、日期、天数、时间是指：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 3、合格的投标人、货物、服务与工程

3.1、合格的投标人：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二、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3.2、合格的货物：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所投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等要求。

3.3、合格的服务：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售后服务以及招标文件要求满足的其它服务。

3.4、合格的工程：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并符合本项目相关质量要求、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的工程。

3.5、所有货物必须具有在中国境内法定许可的生产及销售资格，且为全新原厂制造的非淘汰类产品；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同时具备《中国强制认证》。

3.6、本项目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为节能产品、环保标



志产品的，须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3.6、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侵权的起诉、费用及责任须由投标人承担。

#### 4、投标有效期

4.1、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中标，投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4.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

#### 5、保密

5.1、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和所有其他资料，均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和作本次谈判以外的任何用途。招标结束后，若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

1、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1.1、投标邀请函

1.2、用户需求书

1.3、评审流程与规定

1.4、投标费用

1.5、投标人须知

1.6、合同书格式

1.7、投标文件格式

1.8、在招标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料，或者投标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修改或澄清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视为有效送达。
- 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发出；不足十五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则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3、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 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本项目的有关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2、**投标人按每个包（组）分别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须编制并提交投标文件方可参加投标，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接受电报、电话、电传、传真、邮寄、快递等形式参加投标。
- 3、投标人应按照《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相应的内容以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所有内容，投标文件格式不得擅自修改（格式自拟的除外）。
- 4、投标人必须对其提交的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所有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彩色/黑白打印件视同为复印件**，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5、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6、**投标方案：**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 7、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五、投标文件的数量

- 1、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电子版文件一份。

**注：电子文档的格式要求：WORD 格式、盖章 PDF 格式电子文档各 1 份，图纸文件应采用 DWG**

格式或 JPG 格式。电子文档要求 U 盘或刻录光盘，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密封提交。

（注：因投标人归档需要，建议投标人将响应文件盖章后，先扫描，再装订）。

2、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

1、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规定签名处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2、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盖章或签字才有效。

3、投标文件按规定加盖的投标人公章必须为企业法人公章，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替（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七、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版分别单独密封包装，正本、电子版单独封装，副本可全部一起封装，也可单独封装，封口处应加盖公章，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3、外包装上的标记详见《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外包装封面”。

4、投标文件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其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5、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 八、投标文件的提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投标文件至采购代理机构。

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采购代理机构不再接受其任何修改和补充文件。

3、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

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4、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投标文件：

4.1、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4.2、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

4.3、非现场方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5、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审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6、如投标文件不能在接收当天开启时，须按机密件集中封存在指定的地点，并由投标人全体见证密封，开标前再从封标室解封、取出。全体投标人应见证封标及投标文件的解封、取出过程，如投标人不参加见证封标及投标文件的解封、取出过程，视同认可投标文件的封存、解封、取出过程与结果。

## 九、投标报价

1、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服务或工程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如有外币参与报价，以开标时间前一天中国银行总行首次发布的人民币对外币现汇卖出价进行折算。

2、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要求、责任范围等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确定的格式以运营成本报价，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控制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且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采购人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费用、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等知识产权的费用、人工费等也需列入报价中。

4、每一项报价须是唯一的且固定不变的。

5、投标报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报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将可能被视为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6、投标报价超出预算金额或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作投标无效处理。**

## 十、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公章，**要求提供原件的须提供原件，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十一、开标

- 1、采购代理机构在《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2、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正本，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3、采购代理机构现场记录人员将做开标记录并打印给各投标人代表及相关与会代表签名确认，各投标人代表应对唱读内容及记录结果当场进行校核，如有疑问或者质疑应当场提出，否则视为同意。
- 4、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5、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法定家数的，不得开标。

## 十二、评标委员会

- 1、本项目评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依照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一名采购人代表和四名（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则为六名）依法从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
- 2、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2.1、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2.2、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2.3、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2.4、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的（不含采购人代表）。
  - 2.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 3、评标委员会将秉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标。
- 4、评标委员会一旦评审出现分歧，则应采用少数服从多数（不得弃权）的表决方式。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保留自己的意见，但不得发表带有歧视性、倾向性、影响其他成员公正评审的言论。
- 5、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擅离职守，在评审结束前，无正当理由不得中途退出评标委员会。

### 十三、投标报价的核准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且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采购人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费用、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等知识产权的费用、人工费等费用，如果投标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则计入总价。
- 6、当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存在缺项或漏项时，按如下方法处理：
  - 6.1、投标报价有重大缺漏项的按无效投标处理【评定标准：以所有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该项目的最高价计算，单项缺漏项价格高于本项目（包）采购预算的5%，或累计缺漏项价格高于本项目（包）采购预算的10%】；
  - 6.2、其他缺漏项情况：以所有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该项目的最高价补漏，并修正总价，如中标则视为该投标人不收费提供该项内容；
  - 6.3、缺漏项未被评标委员会察觉而中标的，投标人必须按评标委员会确定的价格中标并承担无偿补齐缺漏项的责任。投标人拒绝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因投标报价缺漏项引起的一切风险和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7、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如果出现多种处理原则所产生的结果不一致的情况，以最高的修正价为准。修正后的价格经投标人采用书面形式，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确认，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作投标无效处理。
- 8、修正后的总价超出采购预算，作投标无效处理。
- 9、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十四、投标文件的澄清

- 1、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内容应当采用书面形式作出，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其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4、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 十五、定标

-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及推荐中标候选人，并出具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认可。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评标委员会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2、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投标报价最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三、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2条”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3、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以招标文件中确立的核心产品为依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十五、定标 第1条”规定处理。
- 4、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本项目最终确定一名中标人。
- 5、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中标公告

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人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未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公告中告知未中标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中标人放弃中标或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十六、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投标人对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在询问受理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和法律不允许公开的内容。

###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和“谁质疑，谁举证”的原则，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2.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人应当使用《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 （7）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4、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受理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质疑供应商，答复函可以直接领取、传真、邮件或邮寄方式均视为有效送达。

2.5、采购人、评审专家和相关供应商等当事人应积极配合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质疑调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证明材料。

2.6、在供应商质疑受理调查期间，相关信息或材料文件的传递，采购代理机构、质疑人、被质疑人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办理有关签收手续。

2.7、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8、质疑联系方式：

（1）质疑联系人：黄先生

（2）电话：13318029158

（3）邮箱：gdzdzbg@163.com

（4）地址：湛江市赤坎区人民大道北 41-43 号京基大厦办公楼 1106

（5）邮编：524000

**附：《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授权代表：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

质疑项目的编号： .....

包号： .....

采购人名称： .....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投诉：**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相关部门提起投诉。

### 十七、合同的签订、履行

- 1、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在规定的时间内（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若无则不得超过三十日），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中标人不得转让、分包中标项目。
- 2、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 3、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4、在合同规定的承包范围内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追加设备费用、辅材费用或其他费用，中标金额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 十八、招标失败的情况

1、本项目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将视为招标失败，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重新组织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

1.1、投标登记的供应商少于三家。

1.2、投标截止时间过后，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家。

1.3、通过资格性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1.4、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1.5、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与其余投标人合计不足三家的。

1.6、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公开招标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1.7、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相关网站上发布废标公告，废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广东海洋大学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_\_\_\_\_  
备案编号：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采购方式： \_\_\_\_\_  
代理机构： \_\_\_\_\_  
使用部门： \_\_\_\_\_

甲 方：

乙 方：

日 期：

# 广东海洋大学公务用车加油服务项目合同书

甲方（采购方）：广东海洋大学

乙方（供应方）：

甲乙双方就货物的供应及相关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 2025 年公务用车定点加油项目（二次）（招标编号：        ）的招标结果、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及投标承诺，经双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条款：

## 一、合同标的

广东海洋大学公务用车加油服务项目。

## 二、合同金额

广东海洋大学公务用车加油服务项目年度预算金额约为          万元人民币，其中 95#汽油约为          万元、0#柴油约为          万元，服务期内乙方按当日油品挂牌零售价（单位：元/升）×（1-下浮率）与甲方结算，不得另收任何费用，最终采购数量及结算金额以甲方实际加油量结算。

## 三、供油服务期限

自双方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满 1 年止。

## 四、用油范围、种类、性质和用油量

4.1 加油的范围：为甲方管辖的公务车辆提供加油及相关服务；

4.2 用油种类为标准 95#汽油、0#柴油；

4.3 用油数量：在协议生效期内甲方使用标准 95#汽油、0#柴油应由乙方供应，甲方由于应急加油，可自行选择其他供应商加油站加油，具体数量以实际使用数量为准。

## 五、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5.1 中标人须根据采购人提供的车辆资料，按照要求办理公务车加油登记卡。

5.2 甲方将汽、柴油燃料的车辆开至乙方加油站加油，乙方保证提供的燃油符合国家标准质量要求。

5.3 甲方要求乙方保证油源充足，在油源紧张时，除不可抗力（地震、水灾）以外，必须保证甲方公务车辆正常加油，若该座加油站缺油等原因不能正常供油，乙方应提前报告甲方并合理安排甲方车辆到邻近加油站加油。否则造成甲方公务车辆延误班次的，乙方须按每辆车油桶的升数×1.2 倍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5.4 甲方要求乙方管理到位，甲方的公务车辆加油时必须有人监管（甲方可以随时调取加油站监控检查，乙方应予配合），保证该公务车辆的加油登记卡专车专用，若发现加油登记卡所登记的加油事项与实际加油不符，乙方应承担管理不到位的责任，乙方应承担该次加油量的 5 倍罚款，罚款金额由乙方当月以现金支付给甲方。

5.5 甲方要求乙方定期对加油机计量进行检测，加油设备必须通过质量技术监督局计量部门监测，保证加油机计量符合国家计量标准。若出现人为短斤少两或数据造假的，乙方应当支付其上月所供应油量总价款的 200%作为违约金赔偿，同时甲方有权单方终止采购合同。

5.6 甲方要求乙方保证燃油质量必须达到国家相关标准及要求，严禁提供假冒伪劣燃油，如因燃油质量问题导致甲方车辆损坏，乙方应无条件赔偿甲方所受到的损失。同时甲方有权单方终止采购合同。

5.7 甲方在协议期内有权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受理司机对有关油品质量、计量、价格等方面的投诉。

5.8 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同时享有乙方推出的类似积分、促销等优惠。

## 六、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6.1 乙方保证提供给甲方的燃油质量须符合国家标准要求，须提供有效的油品来源证明

文件，严禁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物资油品，如因油质问题，致使甲方车辆部件损坏，乙方应无条件赔偿甲方所受到的损失，同时甲方有权单方终止采购合同。

6.2 乙方保证油源充足，油源渠道稳定，保证油品的质量，正常情况下不断油、不停供，不销售不合格产品；在台风救灾等异常情况下优先给采购人供油。在油源紧张的情况下，除不可抗力（地震、水灾）以外，必须保证甲方公务车辆用油，若该座加油站缺油等原因不能正常供油，乙方应提前报告甲方并合理安排甲方车辆到邻近加油站加油。否则造成甲方车辆停驶、误班的，乙方按每辆车油桶容量升数的1.2倍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6.3 乙方保证对甲方的公务车辆加油登记卡专车专用管理，若因管理不善，加油登记卡所登记的加油事项与实际加油不符，同意按该车辆加油当月加油量5倍罚款，罚款金额由乙方当月以现金支付给甲方。

6.4 乙方加油站保证提供每天（含节假日）稳定的加油服务，负责加油站的安全防范措施及监管工作，认真落实防火安全责任制，确保加油车辆的安全，因安全生产措施不力，造成生产安全事故的均由乙方负责。

## 七、加油要求及服务措施

7.1 乙方应实行“一车一登记卡”加油的管理方式。

7.2 乙方加油的管理系统应能实现与广东省公务用车管理平台数据对接，完成加油数据上传或录入。

7.3 甲方车辆定点加油时，乙方应如实填写加油登记卡，经甲方司机核对后签名留存，作为结算依据。

7.4 乙方应履行核对汽车加油的义务，受理加油时，要核对车辆型号和车牌号码；若发现加油车辆与甲方提供的车辆信息不一致，应及时与甲方负责人核实，在未确认时不予加油。

7.5 乙方应拒绝正常加油以外的其他要求，不得套换其它物品或换取现金。

7.6 若发生加油登记卡毁损或遗失，由此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

7.7 乙方应按月向甲方提供加油有关数据、出具发票和移交加油登记卡等资料原件。

## 八、检验与验收

乙方提供的燃油必须符合国家质量认证标准和安全环保标准，如双方对燃油质量发生争议，可将货物送至具有资质的质量检测机构检测，若检测结果合格，检测费用由甲方支付；若检测不合格，则检测费由乙方支付。

## 九、供油价格及结算方式

采购方根据实际使用数量，经核对无误后通过对公账户转账到乙方账户。

9.1 供油价格：服务期内乙方提供的95#汽油、0#柴油价格，按照加油站当日油品挂牌零售价（单位：元/升）×（1-下浮率）进行结算，最终结算金额以甲方实际使用数量计算。该价格包含单位货物价款、运输费、保险费用、税费以及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

9.2 甲方采用先加油后付款方式，并确定专人负责油款和票据管理工作。按照转账形式通过银行将油款转入乙方对公账户。

9.3 甲方每次采购燃油时，由乙方加油员按实际加油情况填写明细并由甲方司机核对后签名留存，作为月结燃油款依据。

9.4 甲方当月公务车辆加油款项均按月结算，乙方在次月月初向甲方开具当月消费结算金额的有效发票，及提交车辆加油资料。

## 十、技术要求

乙方所提供的汽柴油，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环保要求及甲方的技术要求，乙方应为甲方提供一份95#汽油、0#柴油（国V及以上标准）油质化验单和有效的油品来源证明文件，如甲方定期化验乙方所供油质不符合化验单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油质达到原始的化验单标准或终止协议。

## 十一、不可抗力

11.1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11.2 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供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 十二、违约责任

乙方违反下列规定之一的，须承担违约责任和向甲方赔偿 200% 的经济损失。

12.1 乙方与司机（或他人）合谋虚报加油情况，或给非指定车辆加油，或套取现金，或换购其他物品的；

12.2 油品质量未符合国家规定而发生问题，造成甲方损失的。

## 十三、合同终止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 30 天内仍未能改正违约的，另一方可立即终止本合同。

## 十四、法律诉讼

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的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等费用。

## 十五、合同签约地点

广东省湛江市麻章区海大路 1 号广东海洋大学湖光校区。

## 十六、其它

16.1 本合同正本一式七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伍份、乙方执二份。

16.2 本合同有效期（供油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16.3 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及承诺书；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料。

16.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16.5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址：		地址：	
纳税人识别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行：		开户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 投标文件目录

内容	页码
<b>资格性审查内容</b>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内容	见第（ ）页
2、营业执照	.....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	
<b>符合性审查内容</b>	
1、投标有效期	
2、开标一览表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	
.....	
<b>评审资料</b>	
.....	
<b>其他内容</b>	
1、投标函	
2、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注：

- 1、投标人自编目录可不提供此表。
- 2、内容项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

## 【一】投标函

致：广东众得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公司提供的 2025 年公务用车定点加油项目（二次）【项目编号：ZDZJ25-QFG66110】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在此，我方承诺/声明如下：

1、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修改文件（如有）。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2、我方承诺在本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3、我方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4、我方的单位负责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5、我方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6、本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7、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投标报价，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8、我方同意按照贵公司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其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资料。

9、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或其他任何投标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10、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采购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合同中的全部任务，并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11、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12、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姓名：\_\_\_\_\_

手机/电话：\_\_\_\_\_

地址：\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广东众得招标有限公司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手机/电话：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单位： \_\_\_\_\_ （盖公章）

####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
3. 本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有效期限与本单位投标文件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附：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众得招标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全权代表我方参与 2025 年公务车辆定点加油项目（二次）【项目编号：ZDJ25-QFG66110】 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_\_\_\_\_

手机/电话：\_\_\_\_\_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限与本单位投标文件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特此声明。

授权单位：\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私章）

### 说明：

1.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
2. 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需提交。
3. 投标人可继续补充权限内容。

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三】 投标报价**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2025年公务车辆定点加油项目（二次）**【项目编号】** ZDZJ25-QFG66110

投标报价 (总价)	_____ %
备注	投标报价为下浮率

**说明：**

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报价中必须包含《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所有药品、耗材的价格及运输、配送、保险、邮费、验收、技术服务及售后服务、税金、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招标文件中未列明且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等。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 **【四】资格性审查内容**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承诺函原件或投标函承诺要求内容。
- 2、投标人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3、投标人的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4、投标人的 2024 或 2025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5、投标人的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
- 6、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查询结果（加盖公章）【注：若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承诺函原件或投标函承诺要求内容。
- 8、投标人有效期内的《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或《成品油批发经营批准证书》，以及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9、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说明：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 【五】评审资料

### （1）服务商务要求响应表

招标文件要求	实际响应内容	是否偏离 (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 简述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对应《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中的“二、服务要求-三、商务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无偏离：实际响应内容与招标文件要求无差异。  
正偏离：实际响应内容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负偏离：实际响应内容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人实际响应内容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相关部门查处。
4.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表格内容可以单列）。

根据《服务商务评分表》要求的内容填写或附上相应资料。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 【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众得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公开招标 2025 年公务车辆定点加油项目（二次）【项目编号：ZDJ25-QFG66110】中获中标，我方保证按要求向贵公司交纳代理服务费。我方如违约，愿负一切违约责任。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代理服务费金额在采购人付给我方的合同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采购人（应广东众得招标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附我方开具发票的信息：

接收电子发票的邮箱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开具 <u>增值税专用发票</u>	是/否，若是，须附上开户许可证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